

证券代码：002673

证券简称：西部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4-034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证监会印发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（财会〔2023〕4号）的规定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1981年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制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

首席合伙人：李惠琦

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：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

截至2023年末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致同”）从业人员超过六千人，其中合伙人225名，注册会计师1,364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。

致同 2022 年度业务收入人民币 26.49 亿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 19.65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 5.74 亿元。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39 家，主要行业包括金融业、制造业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批发和零售业、房地产业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收费总额 2.88 亿元；2022 年年审挂牌公司客户 151 家，审计收费 3,555.70 万元；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 家。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致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，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。2022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1,089 万元。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致同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. 诚信记录。

致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8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2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7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党小民，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6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张蕾，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

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、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刘立宇，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07 年成为本所质控合伙人，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复核 7 家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、复核 5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年度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3. 独立性

致同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公司拟支付致同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 83 万元，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人民币 58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人民币 25 万元。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所处行业、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确定，较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收费无变化。若审计内容变更等导致审计费用增加，提议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相关审计费用的调整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》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致同自担任公司年审机构以来，致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

公正的执业准则，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公正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。2024年，审计委员会开展了对致同的资质、执业经验及专业胜任能力等方面的审查，认为致同具备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诚信状况良好，同意公司续聘致同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该提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》，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聘请致同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相关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2.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；
3.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；
4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3日